

千阳县张家塬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 年)

批后公开

张家塬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5 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等文件精神,我镇已组织编制完成《千阳县张家塬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于2026年4月21日获宝鸡市人民政府批准(宝政函〔2026〕18号),现予以公告。

一、规划范围和规划期限

规划范围为张家塬镇行政辖区内全部土地,包含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总面积22096.31公顷,中心镇区东至张家塬镇中心小学以东、西至王家庄居民区西边界、南至南侧居住区以南、北至王家庄居民区北边界,镇区面积50.79公顷,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43.66公顷。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规划基期年2020年,规划目标年2035年,近期目标年2025年。

二、规划定位和目标

(一) 规划定位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和来宝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按照省市相关部署,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坚持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生态安全底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创新发展方式,统筹谋划张家塬镇国

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集聚千阳县“一城三区四基地”的战略目标，加快建设千河谷地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带，打造农业产业兴旺，旅游蓬勃发展、居民生活富裕幸福的张家塬。规划提出“千阳县中部塬区以有机农业种植为特色的农贸小镇，循环产业和农旅融合发展示范基地。”的规划定位。

（二）规划目标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指标要求，从底线管控、结构效率和生活品质等方面提出近期、远期的规划目标，明确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约束性、预期性指标。坚定不移地落实国土空间开发战略，全力推进张家塬镇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

到 2035 年，全面建成“千阳县农业发展带重要城镇”。全面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建成现代化苹果种植、特色生态小麦种植为重点的农业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大力发展莎能奶山羊良种供应繁育，建设畜禽养殖发展示范区，为建设关天生态区、宝鸡后花园、幸福新千阳贡献张家塬力量。2035 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主要目标如下：

国土空间底线全面筑牢，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基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持续全面落实，高标准农田空间优质高效。水、林、草等生态空间得到充分保护与修复，生态系统稳定性不断增强，生态保护红线实现刚性管控，资源利用上限实现科学约束，城镇开发边界集约高效，国土空间防灾减灾和抗风险能

力得到充分保障，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显著增强。至 2035 年，张家塬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3963.65 公顷，耕地保有量为 4297.11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22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43.66 公顷。

国土空间结构持续优化，国土空间集约均衡布局。主体功能区战略充分落实，土地利用更加集约集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加有序。农牧业生产空间格局明显优化，生态保护空间格局显著改善，城镇发展空间格局更加均衡，张家塬镇城乡统筹、区域协调的“一核两区、一轴多点”国土空间新格局基本形成。

国土空间效率逐步提高，产业发展持续向好。土地资源、水资源集约节约安全利用水平全面提升，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控制在 109.15 平方米以内，工业用地“亩均效益”不断提高，交通畅达水平更上新台阶。矮砧苹果等特色优势农产品种植空间有效保障，推动苹果产业向精品化、品牌化升级，打造高附加值种植与加工链条，奶山羊养殖聚焦规模化、标准化，提升生鲜乳品质与深加工能力，“一带、两区、两基地”的产业空间格局基本形成。建设“优质苹果示范区+生态奶山羊基地”，推动三产融合与绿色循环，实现产业提质、农民增收、生态可持续。让矮砧苹果、奶山羊等农业产品成为张家塬镇最好的“农业名片”。

国土空间品质显著提升，城乡设施更加完善。城乡公共服务配置和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显著提升，覆盖能力均衡高效。民生保障能力得到大幅提升，镇区 15 分钟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覆盖率达

100%；公园绿地面积达到满足相关要求，公园绿地 5 分钟步行覆盖率达到 100%，路网密度达到 5.89 千米/平方千米，基本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和美家园。

三、国土空间布局优化

（一）全域空间格局

以三条控制线以及自然地理格局为基底，承接千阳县“**两屏一带、双轴三区、多点支撑**”的县域空间总体格局，通过对张家塬镇整体发展趋势研判，未来发展采取以镇区为极核的空间发展模式。规划形成“**一核两区、一廊两轴多点**”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核**”。以镇区为张家塬镇发展极核，发挥综合服务功能，引领全镇区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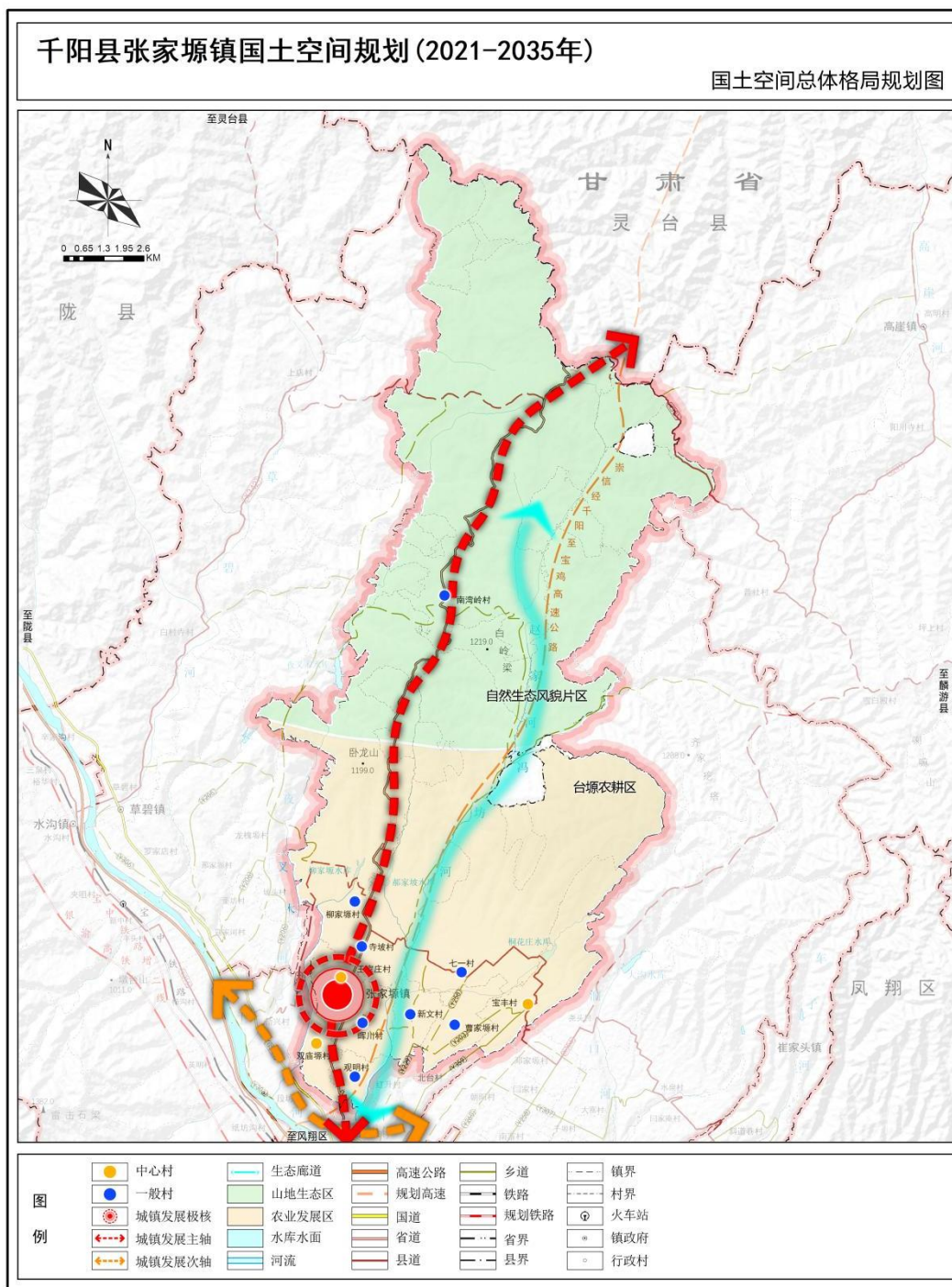
“**两区**”。承接千阳县总体格局“**三区**”形成山地生态区，重点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退化林修复工程等，治理荒山荒坡，保护动植物资源。农业发展区，形成以现代园区、特色农业为重点的农业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一廊**”。指依托赵家河—冯坊河形成的生态廊道，串联镇域两大分区。生态廊道位于镇区东侧，未穿越开发边界。生态廊道宽度为赵家河—冯坊河两岸各 30 米。生态廊道核心区（廊道中部），禁止一切开发建设，保留自然状态。廊道两侧设置缓冲区，限制人类活动，允许生态修复、生态农业、低干扰基础设施、植被恢复与水土保持工程、科研监测等人类活动。

“**两轴**”。承接千阳县总体格局“**双轴**”形成沿省道 219 的城镇

发展主轴及依托国道 344 的城市发展次轴。

“多点”。指晖川村、王家庄等散布在镇域的多个不同类型的乡村，带动全镇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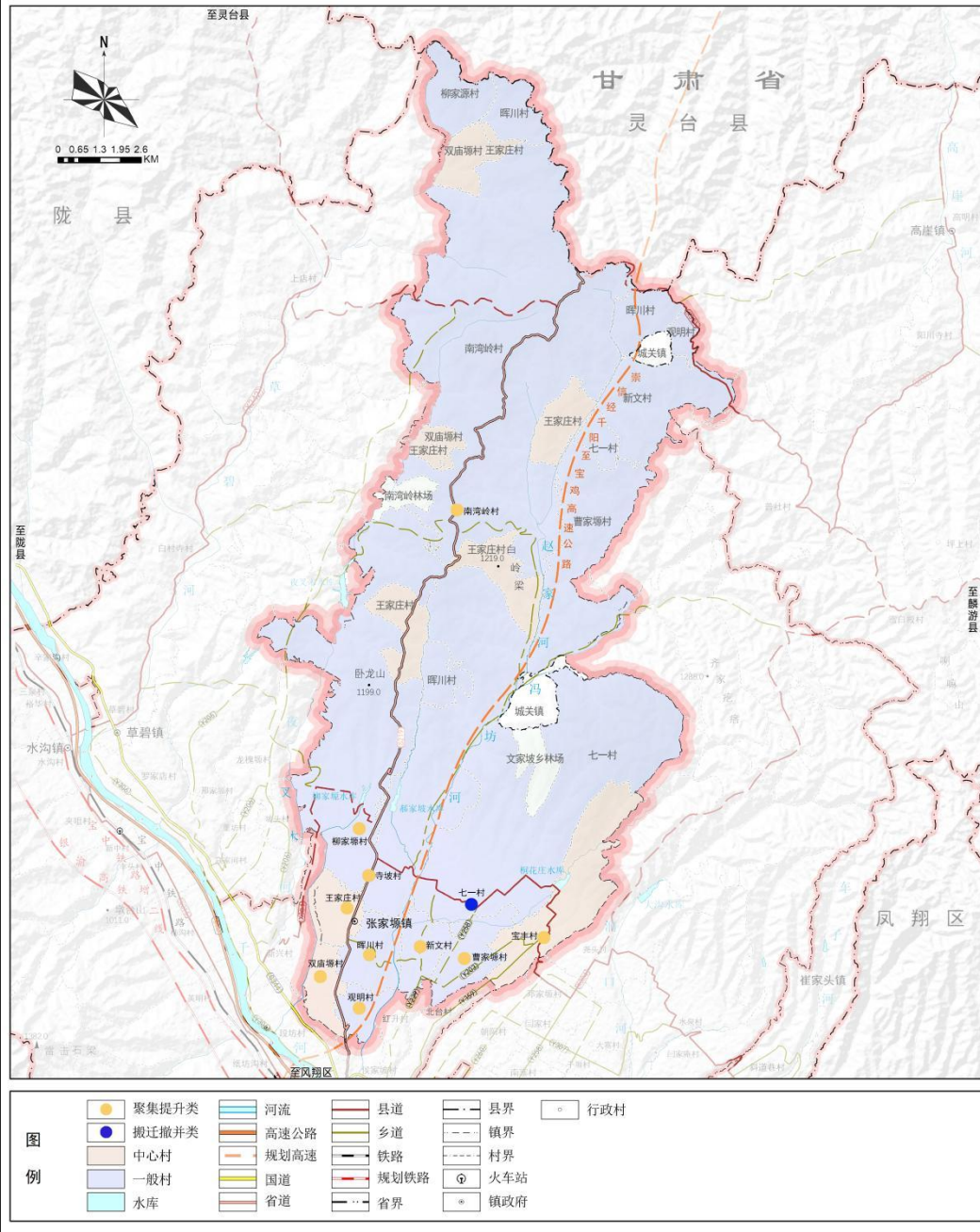


（二）乡村总体布局

充分尊重、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根据镇域不同村庄的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等，按照特色保护、集聚提升、城郊融合、搬迁撤并和保留改善的思路，分类推进乡村振兴。落实《千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张家塬镇集聚提升类村庄10个、搬迁撤并类村庄1个。集聚提升类村庄共计10个，分别为晖川村、王家庄村、观明村、双庙塬村、寺坡村、柳家塬村、新文村、曹家塬村、宝丰村、南湾岭村。搬迁撤并类村庄共计1个，为七一村。

千阳县张家塬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村庄布点规划图



张家塬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编制

自然资源部第一地形测量队 制图

(三) 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严格落实《千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确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界线，以现状稳定耕地为基础，优先将优质耕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确定耕地保护目标面积不少于 4297.11 公顷，张家塬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3963.65 公顷，主要分布在南部地区，呈集中连片分布，西部与北部地区有少量分布，较为分散。

生态保护红线。严格落实《千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张家塬镇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3.22 公顷。主要分布在新文村，属于渭河流域黄土台塬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其中，生物多样性维护区面积为 0.76 公顷，其他脆弱（敏感）性区面积为 2.46 公顷。

城镇开发边界。严格落实《千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张家塬镇城镇开发边界为 43.66 公顷，主要分布在王家庄村、柳家塬村、双庙塬村。

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 5 个分区。

生态保护区。划定生态保护区 3.22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0.01%。生态保护区应严格管控，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禁止改变用途。

生态控制区。划定生态控制区 15017.26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67.96%，主要分布在北部山地地区。

农田保护区。划定农田保护区公顷 4180.70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18.92%。主要分布在张家塬镇南部沿千河北岸的川塬地区。

城镇发展区。划定城镇发展区 43.66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0.20%。其中，居住生活区 25.53 公顷，综合服务区 5.63 公顷，商业商务区 0.77 公顷，工业发展区 3.64 公顷，物流仓储区 0.53 公顷，绿地休闲区 2.35 公顷，交通枢纽区 3.13 公顷，战略预留区 2.09 公顷。主要分布在王家庄村和寺坡村。弹性发展区 6.47 公顷。

乡村发展区。将满足农业发展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划入乡村发展区，划定乡村发展区 2851.47 公顷，占县域面积的 12.90%。其中，村庄建设区 807.62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3.65%；一般农业区 1748.40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7.91%；林业发展区 288.97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的 1.31%。

四、产业发展布局优化

（一）产业发展定位

以粮食种植为基础，聚焦苹果、奶山羊两个主导产业发展，依托自然资源禀赋，发展大棚西瓜种植、中蜂养殖、中药材种植、金丝皇菊等特色产业，辣椒产业实现深加工，打造农特产品采摘、观光、研学、康养为一体的乡村农旅融合产业体系，助力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产业空间结构

根据张家塬镇产业空间布局特征和地理基础，规划构建“一带、两区、两基地”的产业空间布局结构。

“一带”：指沿省道 219 形成的镇域产业发展带，贯通全镇各产业功能板块，带动全镇产业升级发展。

“两区”：指依托地形地貌条件和产业发展基础形成的山区特色农业融合发展区和台塬高效现代农业发展区。

“两基地”：指镇域西部的正大集团奶山羊全产业链示范项目基地、以曹家塬村为核心的乡村农旅融合产业基地。

（三）产业发展布局

做实粮食产业。选择土壤肥沃、地势平坦的塬地推动规模化、机械化种植，实现粮食集中连片种植。通过划分高产田示范区、良种繁育基地和仓储加工区等细化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分。推行节水灌溉、轮作休耕、有机肥替代化肥等技术，保护耕地质量。规划期内，确保粮食作物种植面积不减少，优化农业生产配套。采

用滴灌、喷灌和蓄水池结合的方式，提升水利设施，确保旱季供水能力。围绕柳家塬村和七一村建设高标准粮食产业示范园，确保全镇的粮食面积稳定在 5.9 万亩左右。

做精苹果产业。以万亩苹果产业为基础，开展苹果产业提质增效、实施低产果园改造项目，提高苹果优果率，做强苹果首位产业靓丽名片，持续提升现有苹果产业发展水平。创新“党支部+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种植华硕、嘎啦、蜜脆、瑞香红、米奇拉等多品种，完善苹果基础设施建设，采用滴灌或微喷系统改进水利设施，部署土壤传感器和气象站，实时监测土地病虫害情况，推进苹果产业不断发展。延伸苹果产业链，建立苹果分级分选线和果汁、果脯加工厂增加苹果产业附加值，积极探索“电商+产业”融合发展新路径，依托拼多多、抖音等电商平台直播带货，拓宽苹果及农特产品销售渠道，打造苹果特色品牌，助力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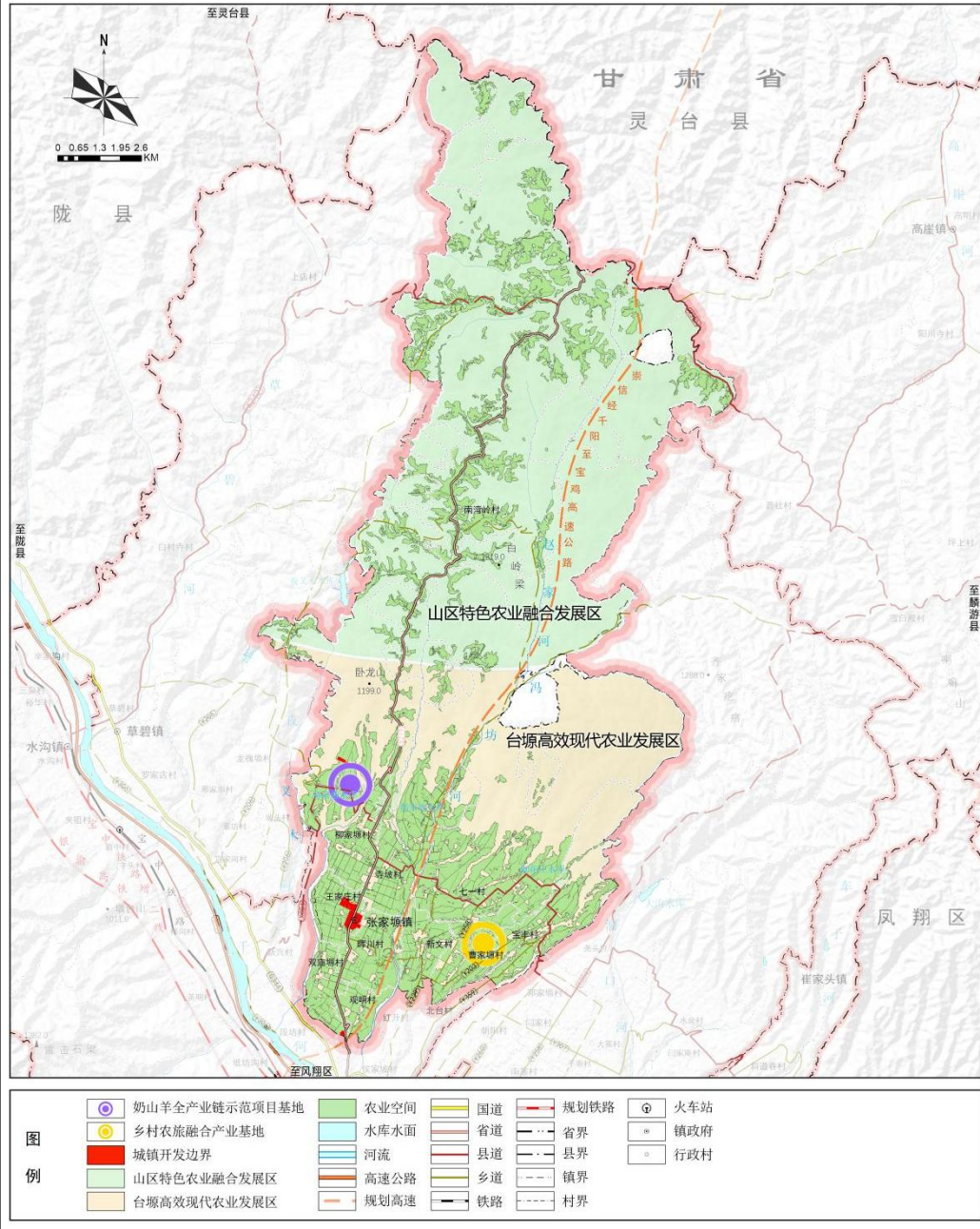
做强奶山羊产业。立足“良种、良法、良技、良舍”四项重点，强力推进奶山羊“个十百千”工程，加快五村联建奶山羊养殖场建设，保障养殖场用地需求，推广“四位一体”高效养殖、规模化养殖场、家庭牧场、“借羊还羊”四种模式，实现加速奶山羊分户扩群，延长奶畜产业链条。优化生产基础设施，采用清洁饮水系统和粪污处理沼气池，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羊群可佩戴智能项圈，实时监测健康数据，持续推广和优化自动化挤奶设备等，以正大集团奶山羊全产业链示范项目基地为龙头，聚焦良种培育、链条

覆盖、品牌发展，聚焦“科技引领、龙头带动、分户扩群、肉奶并举、集群发展”产业发展路径，提升奶山羊产业的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

做优文化旅游产业。依托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曹家塬村，按照“以农促旅，以旅带农，农旅融合”的发展思路，依托辖区内百亩苹果园、葡萄种植园、花卉繁育中心、陕西莎能奶山羊繁育中心、八戒奶牛养殖场、千湖现代农业园，形成种植采摘游、养殖观光游、花海观赏游、研学体验游、农耕文化游、乡村休闲游六大旅游版块，开通旅游专线，建设观光电瓶车环线、骑行绿道等，设置生态停车场，打造观景平台、花间步道等设施，带动周边村庄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做优张家塬镇文化旅游产业。

千阳县张家塬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农(牧)业空间规划图



五、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一) 耕地资源保护

张家塬镇高标准农田面积为 1787.35 公顷，主要分布在南湾岭村、曹家塬村、新文村、七一村、寺坡村、柳家塬村。

规划至 2035 年，张家塬镇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3963.65 公顷，主要分布在南湾岭村、七一村、寺坡村、晖川村、新文村、曹家塬村。张家塬镇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集中分布在晖川村、新文村。

规划至 2035 年，张家塬镇耕地保有量为 4297.11 公顷。主要分布在南湾岭村、七一村、柳家塬村、寺坡村、曹家塬村。张家塬镇补充耕地后备资源面积为 29.55 公顷。全镇耕地后备资源主要分布于王家庄村和南湾岭村。

（二）林地资源保护利用

加强公益林管护，统筹推进天然林保护，开展造林绿化工程，推进老化退化农田防护林更新、农田防护林建设、农村绿化美化、沟壑治理，加强幼龄林抚育、优化林分结构。根据上位规划林地保护利用功能区划分，张家塬镇属于北部丘陵水土保持林功能区和中部台塬经济林功能区。北部丘陵水土保持林主要以生态公益林建设为重点，主要营造油松、侧柏、刺槐等水土保持林，发展部分兼有生态经济功用的树种核桃等。深山以封山育林为主，浅山以人工造林为主，人工造林和封山育林并举，加快绿化速度。中部台塬经济林功能区以经济林建设为重点，同时积极营造农田防护林、护岸林和护路林，发展兼有生态经济功能的树种。至 2035 年，规划造林绿化空间面积为 717.37 公顷，主要分布在北部市南区和东部，主要为灌木林地和其他林地。

（三）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按照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要求，依据资源环境承载力、国土空间格局及发展定位，合理配置建设用地规模。优先保障交通、

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以及优势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用地。加强空间开发管制，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推动张家塬镇集约发展。

全镇现状城乡建设用地 669.93 公顷以内。规划至 2035 年，全镇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802.70 公顷以内，城乡建设用地严格控制在 706.60 公顷以内。

（四）水资源保护利用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按照“严管控、抓重点、建机制”的思路，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方案，重点保护宝丰水库、郝家坡水库、柳家塬水库、桐花庄水库水源地，建立完备的城乡供水保障体系，保障生活、农业及生态用水安全，提高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推动水资源利用方式进一步向节约集约转变。加强夜叉木河、冯坊河、赵家河等水源涵养重要区的保护，加强水源工程建设。规划至 2035 年水域面积不低于 90.01 公顷。

（五）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至 2035 年，张家塬镇湿地（内陆滩涂）面积不低于 64.92 公顷。以夜叉木河、冯坊河、赵家河为中心，对镇域湿地实施全面保护，增强湿地生态功能，保护生物多样性。规划期内，保持湿地保有量总体稳定，湿地生态质量和生态服务功能不降低。

六、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一）历史文化保护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保护文物，落实相关保护规划中确定的保护范围和控制要求。对历史建筑进行全面普查，将现状保存较好、

有代表性的历史建筑纳入保护范围之内，制定和完善保护措施和管理规定，提出保护名单后报县政府审定，并向社会公布。张家塬镇镇域内现有 35 处不可移动文物，其中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为任塬边遗址，位于张家塬镇晖川村。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 34 处，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名录见附表 7。千阳剪纸在造型、着色、工艺等方面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有着极高的历史、文化、艺术价值，于 2018 年被列入陕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其代表性传承人王锁莲为张家塬镇王家庄村村民。千阳剪纸按不同的工艺形式分彩剪、染剪、套剪和熏剪。图案造型除常见的历史人物、动物、植物外，还有特殊造型的精气（怪）剪纸和皮影刻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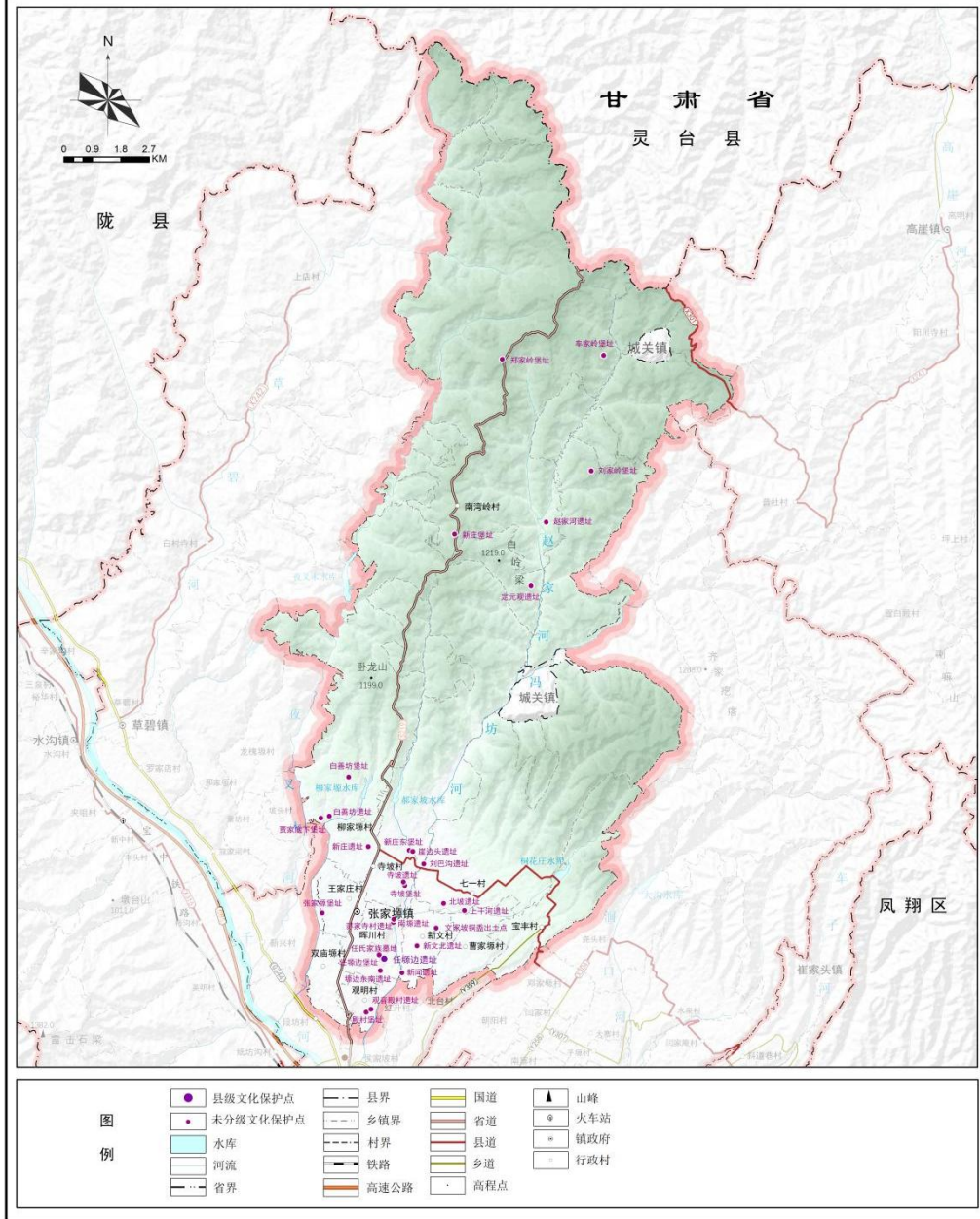
（二）景观风貌塑造

“山田交融、镇在田中”是张家塬镇的自然空间特征。依据自然地理地貌，按照“治山塑田营城”的理念，统筹保护张家塬镇山水格局，重塑美丽张家塬底色。

从人文要素和自然要素两方面确立镇村风貌，结合村庄的交通条件、自然条件及历史文化特色，将镇域划分为两个风貌类型，分别为：南部台塬农耕风貌区和北部自然生态风貌区。

千阳县张家塬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历史文化遗存分布图



张家塬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编制

自然资源部第一地形测量队 制图

七、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一) 构建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格局

张家塬镇处于宝鸡市“三屏两水一平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中的“关山生态屏障和千山生态屏障”，处于千阳县“一带两屏三区多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的“中部千河川道生态修复区和北

部乔灌林地生态修复区”。

依据张家塬镇自然资源禀赋，衔接宝鸡市、千阳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以自然保护地、河流、森林、生态保护红线等为基础，构建“三区两廊多点”的生态保护修复格局。

“三区”：西北部丘陵沟壑水源涵养与水土流失防治区、东北部中低山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区、千河北岸山前台塬水土流失防治与生态农业区，重点实施防护林建设、退化林修复、天然林保护工程，治理荒山荒坡，开展生态恢复治理，保护动植物资源。主要生态功能为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两廊”：依托张家塬镇贯穿中部的冯坊河、赵家河形成两条绿色生态廊道，维持河流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完整性，充分发挥廊道的护蓝、增绿、通风等作用。

“多点”：以重要水库、生态源地等生态敏感区域组成的生态节点，加强森林人工提质改造，提高植被覆盖度和林地郁闭度，涵养水源，守护自然生态、保育自然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与景观多样性功能。

（二）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1.农田整治重点区域

区域范围：新文村、晖川村、王家庄村、柳家塬村、双庙塬村、寺坡村、南湾岭村，面积 129.07 平方千米。

修复工程类型：水土流失防治工程、城乡居住地生态修复工程。

修复任务：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实施循环利用、生态固埂、果肥套作等措施；大

力推进绿色高产高效种植，推广保护性耕作技术，因地制宜开展耕地轮作休耕；科学布设耕地质量监测点位，建立耕地质量监测网络，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对中低产田及缓坡耕地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等措施，对农田水利基础设施进行提升和改造，提高耕地质量。

2.森林质量提升重点区域

区域范围：主要包括镇域森林覆盖率较高区域，面积 4.07 平方千米。

修复工程类型：森林综合治理工程、水土流失防治工程、生态廊道修复工程。

修复任务：森林植被保护保育主要依托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退耕还林、森林抚育等重点工程，实施分区差异化植树造林与管护，对现有林区实施抚育管护和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对水源涵养林区实施封山育林和补植补造，坚持造管结合，实现增绿扩绿。继续实施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和封育管护工程，有效提升森林质量。

积极实施水土流失严重等耕地的退耕还林还草，通过抚育、补植、优化树种等方式，全面开展森林抚育经营，稳定提升森林面积和质量。

3.水土流失治理重点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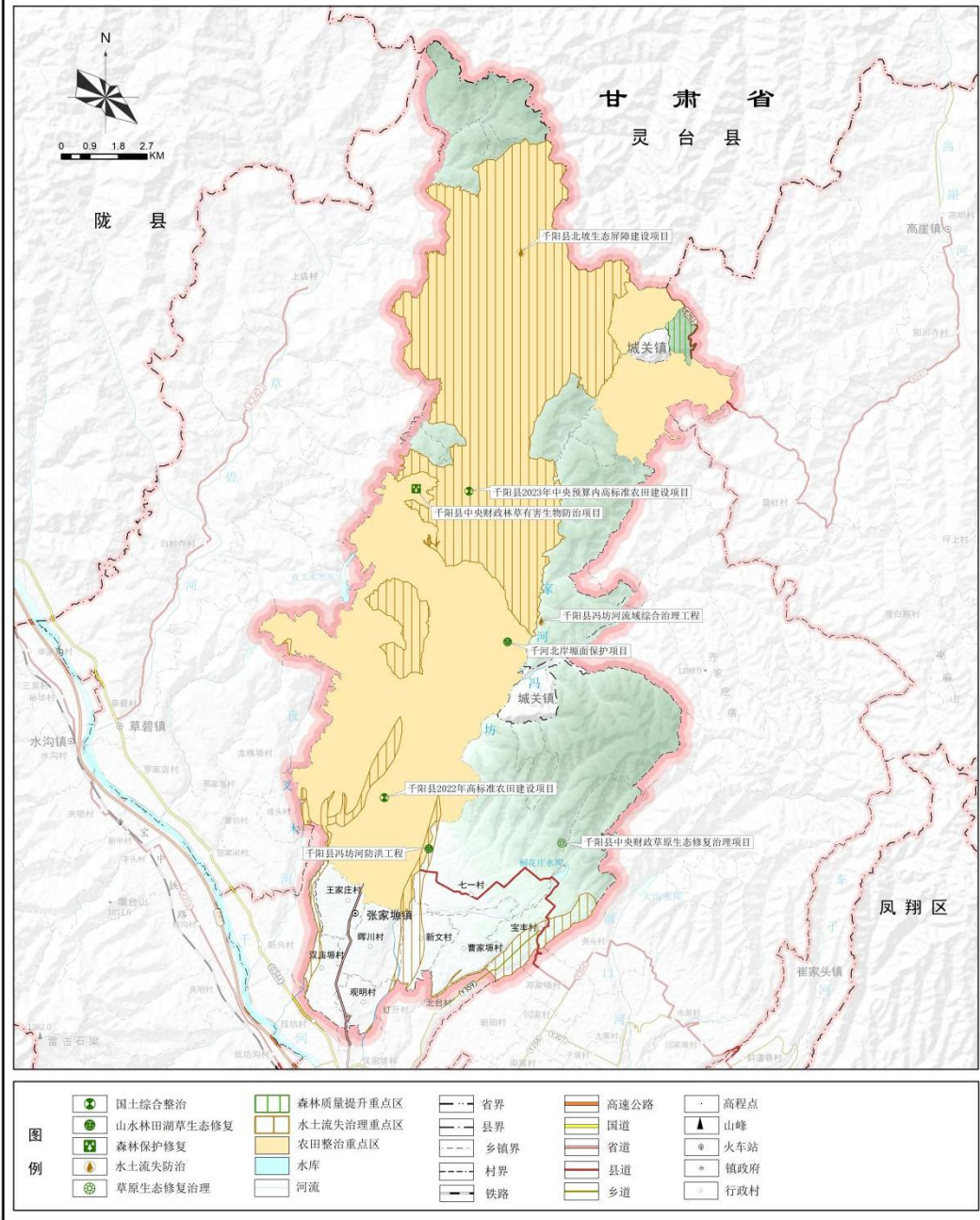
区域范围：南湾岭村、王家庄村、柳家塬村、新文村，面积 71.49 平方千米。

修复工程类型：水土流失防治工程。

修复任务：继续实施退耕还林等重大生态修复工程，以小流域综合治理为基点，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为突破，以促进水土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生态环境的可持续维护为根本目标，推动小流域综合防治工作，采取不同防治模式，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发展特色经济，改善人居生活环境，初步形成科学有效的综合防治体系。山塘结合部以坡改梯工程为主，配套小型水利工程（如：水窖、过路桥涵），地埂采用紫花苜蓿护埂，道路两边栽植行道树，插花地及沟道配置水保林及谷坊工程，沟头配置沟头防护措施，陡坡地安排人工草地，山崩、荒坡地配置水保林，对疏幼林地采用封禁治理措施。区域内重点加强水土流失预防保护工作，完善水土保持补偿制度，大力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抓好耕地和侵蚀沟综合整治，从源头上控制水土流失，改善干旱河谷地区的基本生产条件。把人工治理与自然修复有机结合，积极实施封育保护和自然修复工程，深入开展土地整治工程，提升区域水土保持功能和水源涵养能力。

千阳县张家塬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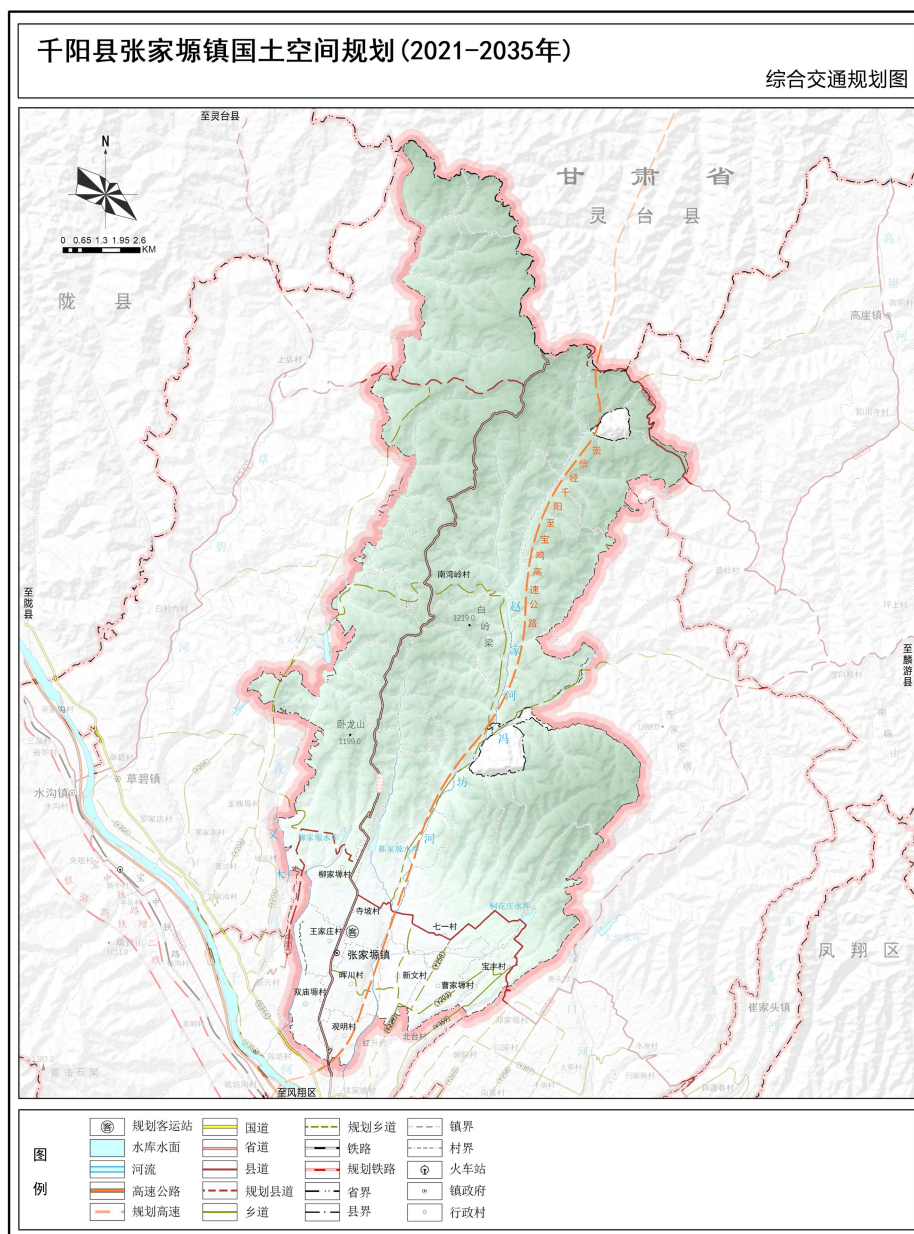


八、国土空间支撑保障体系

完善区域和城乡各类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着力完善国省干线,优化南北向通道,积极争取通用机场建设,推进银渝高铁宝鸡至平凉段实施并设置千阳站,加快推进

宝中铁路增二线，预留崇信经千阳至宝鸡高速公路通道，与银昆高速共同构建县域“十字形”对外交通体系。

打造以高速公路为骨架，国省干线公路为主干，农村公路为基础，形成“一横一纵”的公路网结构，“一横”为千河交通走廊，“一纵”为 S219。紧抓公路提质升档，建设“四好农村路”，打造美丽农村路。



九、镇区规划

城市职能。以有机农业种植为基础的农贸小镇。积极发展乡村旅游。

城市性质。在分析张家塬镇镇区的职能基础上，提出张家塬镇区性质为：以有机农业种植为基础的农贸小镇。

发展规模。镇区范围西至王家庄居民区西边界、南至南侧居住区以南、北至王家庄居民区北边界，镇区面积 50.79 公顷，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43.66 公顷。预计至 2025 年，张家塬镇城镇常住人口为 3500 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33%。至 2035 年，城镇常住人口 4000 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38%。

空间结构。贯彻“秀水养镇、森林护镇、产业兴镇、品质立镇”要求，规划“一心、两轴、两区”的空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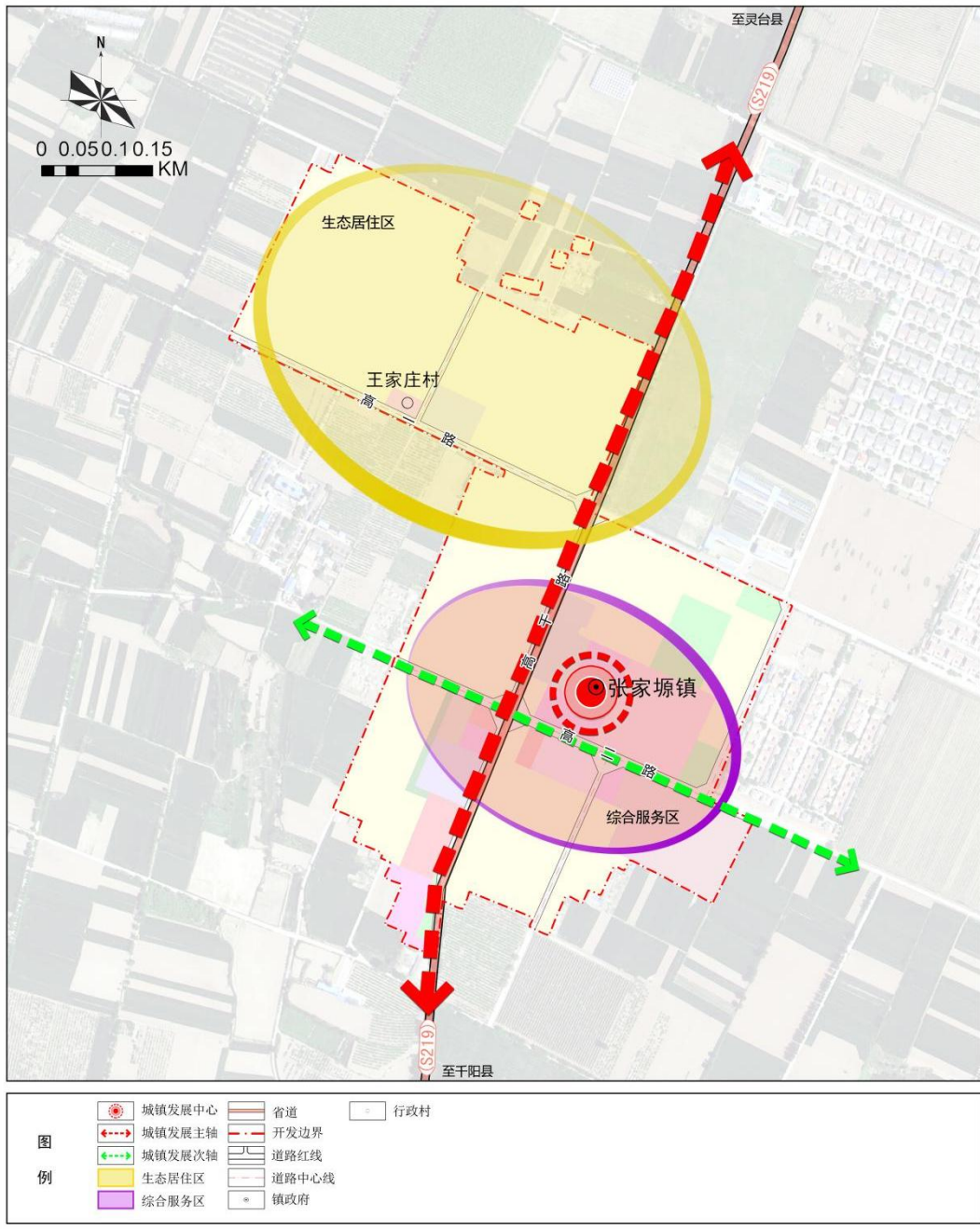
一心：以公共管理为主的镇区综合服务中心。

两轴：分别指沿千高路形成的城镇发展主轴，沿高二路形成的城镇发展次轴。

两区：为镇区中部，集合了镇政府、主要机关办公单位、学校、卫生院的综合服务区和镇区北部的生态居住区。

千阳县张家塬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镇区功能结构规划图



张家塬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编制

千阳县自然资源局 制图
自然资源局第一地形测量队

十、“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张家塬镇共 11 个行政村，王家庄村等 8 个村单独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七一村为搬迁撤并村不单独编制，剩余观明村等 3 个村

纳入“通则式”规划管理。

村庄类型。观明村和南湾岭村均为集聚提升类村庄。七一村为搬迁撤并类。

村庄定位。贯彻落实上位规划发展指引，七一村为农业型村庄，提升苹果、奶山羊、小麦等特色农产品供给能力，提升特色农产品综合质量。开发天台山“天然氧吧”康养旅游，建成天台山中蜂养殖园，助推天台山、三女峰旅游产业发展，全面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观明村和南湾岭村均为农业型村庄，坚持发展小麦、玉米等粮食和苹果产业。

重要控制线落实。依据千阳县耕地保护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至规划期末，各村底线管控为：观明村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97.78 公顷（1467 亩），占村域国土空间的 43.47%；落实耕地保护目标 101.89 公顷（1528 亩），占村域国土空间的 34.90%，主要分布在村域南部区域。南湾岭村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019.31 公顷（15290 亩），占村域国土空间的 18.26%；落实耕地保护目标 1067.36 公顷（16010 亩），占村域国土空间的 19.11%，主要分布在村域中部和西南部区域。七一村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612.32 公顷（9185 亩），耕地保护目标 692.80 公顷（10392 亩）。

观明村综合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20.29 公顷（304.35 亩）；南湾岭村综合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56.02 公顷（840.30 亩）；七一村村庄建设边界面积不超过 125.15 公顷（1877.25 亩）。

依据千阳县历史文化保护、文物保护等相关资料，观明村有两处文物保护点，分别为观音殿村遗址和殿村堡址，南湾岭村有四处

文物保护单位，分别为郑家岭堡址、车家岭堡址、新庄堡址和赵家河遗址，村内有 4 棵古树，保护情况良好。

依据千阳县地质灾害调查成果及相关资料和村域实际情况，南湾岭村有 1 处滑坡点。

十一、规划实施保障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生态保护红线等底线要素得到严格落实，赵家河、冯坊河流域生态功能得到大幅提升，通过“治山、理水、营镇、增绿”实现镇区空间结构优化，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乡村振兴发展，稳步推进乡村建设行动，以粮食、苹果、奶山羊为主的产业体系初步形成。

将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空间布局、重大工程逐级分解落实到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中。同时，加强组织领导、健全传导与衔接机制、构建督促机制与监测评估体系、优化管理体制提升管理水平、强化公众参与与信息化建设，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实保障。